# 如何写《全省年轻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警示教育读本》读后感汇总

来源：网络 作者：寂静之音 更新时间：2025-03-06

*如何写《全省年轻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警示教育读本》读后感汇总一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党的、xx届二中、三中全会和全国统计工作会议等相关会议精神，总结20xx年全省统计工作，部署20xx年重点任务。会上，首先传达了徐守盛书记和杜家毫省...*

**如何写《全省年轻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警示教育读本》读后感汇总一**

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党的、xx届二中、三中全会和全国统计工作会议等相关会议精神，总结20xx年全省统计工作，部署20xx年重点任务。会上，首先传达了徐守盛书记和杜家毫省长的重要批示，印发了陈肇雄常务副省长的重要讲话，我们要深刻领会、认真贯彻。等会，宗荣、乐平同志还将作统计行风建设和经济普查专题报告，请大家抓好落实。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20xx年全省统计工作取得新成就

20xx年，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国家统计局的精心指导下，全省统计系统认真贯彻各级党委和政府的决策部署，努力推动统计工作科学发展，统计能力、数据质量、统计公信力和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就。

(一)积极推进统计改革创新。一是联网直报有新的拓展。在进一步巩固规模以上工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业、重点服务业单位及具有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房地产开发经营单位等“四上”企业联网直报成果的基础上，我省统计系统继续发扬敢为人先的精神，不断扩大实施范围，对服务业、劳动工资、乡镇社会经济基本情况的联网直报覆盖面比国家统计局要求的口径更全，并率先向文化产业、中小企业、农业、开发区(园区)、商品交易市场等更广阔的领域拓展。全省3万多家企业报送率和直报率接近100%。为了满足各级对联网直报数据处理的多层次需要，我们实现了制度再设计和二次开发，并开展了对市州开放元数据库权限的试点工作。二是方法制度有新的完善。为顺应树立正确政绩观的要求，继续研究绿色gdp评价体系，开展经济社会发展转型升级评价指标体系试算。为服务我省“四化两型”建设，率先建立了一套两型社会建设综合定报统计制度，对两型社会实现程度进行动态监测。为加强应对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基础统计指标体系和方法制度研究，向国家发改委申报了《湖南省应对气候变化统计核算工作方案研究课题》。特别是在省委主要领导明确提出“以全面小康建设为各项工作的总抓手”的要求后，我们制定了多套类别划分方案，广泛征求意见，反复测算评估分析，意见和建议基本被省委采纳，省委十届七次全会作出了《分类指导推进全省县(市、区)全面小康建设的决定》。已印发了《湖南省各市(州)、县(市、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监测统计组织实施办法》。此外，还新建了产业投资、新材料、开发区、环境统计等方法制度，健全了战略新兴产业、中小微企业、文化产业、武陵山和罗霄山连片贫困区等统计制度。三是统计手段有新的升级。为支持联网直报等工作的拓展，加大了网络安全建设和软件正版化的投入力度。抓住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手段创新的机遇，以争取国家支持为主，省、市、县各级共同努力，全省统计系统开展了新一轮信息化设备升级换代，各级普查人员配备了2.1万台pda，所有乡镇街道配备了便携电脑，各级统计机构也新添了设备。人员培训、知识更新得到相应加强。

(二)扎实开展经济普查准备。一是组织保障有力。年初，时任省人民政府省长的徐守盛同志在《政府工作报告》中强调“做好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省政府成立了由陈肇雄常务副省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召开了全省电视电话会议进行了全面动员部署，与各市州政府签订了目标管理责任状。各地积极争取财政等部门的支持，层层督查督办，做到了机构、人员、经费、职责“四落实”。经费、力量的安排明显好于往年的普查。二是综合试点认真。在国家和省、市普查机构的组织指导下，株洲天元区和长沙县分别承担了全国、全省经济普查综合试点，得到了国务院经普办的充分肯定。三是宣传动员广泛。开通了《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专栏，组织了“经济普查宣传月”活动，集中发放了杜家毫省长《致全省经济普查对象的一封信》，在全国率先报道了pda入户登记的过程，所制作的系列宣传片和flash动画获准在全国推广使用。四是摸底核对全面。实行“倒排时间、责任到人、挂图作战”，组织人员上门入户开展“地毯式”单位核查，仝省现场查实基本单位比“二经普”增加62.8%，全年向国家申报“四上”单位比上年增加1.3倍。五是物资发放到位。国家统配的经济普查所需的数据采集设备和省级统一印制的普查宣传用品、培训教材、“两员手册”等物资全部及时发放到位，满足了各地普查宣传、培训和数据采集的需要。

(三)不断提升统计服务水平。一是服务领导更求优质。各级统计机构积极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及时整理提供数据，深入分析研究，主动建言献策，有大量分析汇报材料得到各级党政领导批示表扬。徐守盛书记在省统计局一篇经济形势分析报告上批示：“张世平局长：你们在认真学习党中央国务院对上半年经济形势分析判断的指示后，紧密结合我省实际进行深入分析，提出了当前及下一步的工作建议很好，读后深受启发。希望再接再厉，及时向省委省政府提出意见建议。”二是服务公众更加主动。积极争取宣传部门支持，密切与媒体合作，定期召开经济形势新闻发布会，随时应邀参加经济形势宣讲和访谈，使统计更多服务公众。组织实施了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深化统计改革、现代化服务型统计建设、全面小康监测、中国统计开放日等重大专题宣传活动，让公众更多了解统计。完成了《湖南统计信息网》第十次全面改版，外网总访问量突破千万人次大关，让公众更多运用统计。三是服务基层更贴实际。进一步加强了网上办事和政民互动功能，认真办理统计从业资格考试、网民数据资料查询等网上政务服务，按期办结率和服务对象满意率均接近100%。推进了网上政务公开，加大了人事、教育培训、财务、规划等信息公开力度。顺利完成统计资格考试和职称考评等工作，为全省培养了一批统计专业人才。加大了对基层经费和物资支持的力度。

(四)努力拓展调查监测领域。一是专项调查扎实推进。圆满完成了投入产出调查工作，组织开展了资源产出率、人口变动、劳动力、企业景气、清洁能源和交通能源消费、重点服务业等一系列专项调查，配合国家调查队实施了城乡一体化调查。二是统计监测求真务实。参与或组织了政府绩效评估、为民办实事、新型工业化、节能降耗、县域经济考核、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评定等一系列考核数据的收集与认定工作，完成了非公有制经济、妇女儿童“两纲”、科技进步等一大批统计监测项目。考核监测结果均被省委、省政府采纳，并通报全省。三是民意调查范围扩大。受国家统计局和省委、省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新增了中央“八项规定”落实情况、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民生状况、高速公路服务区、禁毒等多项民意调查工作，民意调查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

(五)大力强化数据质量保障。一是强化了过程监控。加强联网直报入库企业的申报审核工作，做到“事前有核查、事中有指导、事后有通报”坚决杜绝和防止带“病”企业入库，严把申报入口关。各专业均进一步完善了数据质量控制办法，反复对数据进行横向和纵向关联审核，严格质量抽查、数据联审、关键数据评查和部门评议，数据质量进一步提升。二是组织了“三查”行动。开展了调查单位名录库、数据质量和贯彻落实“四大工程”总体部署情况的“三查”行动，对2万多家国家标准“四上”企业进行了全面自查，认真组织了整改。三是严格了统计执法。以纪念《统计法》颁布30周年为契机，扎实推进统计“六五”普法工作，完成了对怀化、邵阳、永州、岳阳、湘潭等地的第三轮统计巡查。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坚决制止和严肃查处编造统计数据等弄虚作假行为的自查工作，对3619家统计基本调查单位进行了统计执法检查，立案查处统计违法案件853起，对13起典型案件进行了公开曝光，有力地震慑了统计违法违规行为。

(六)共同加强部门统计协作。部门统计是政府统计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无论是常规统计报表还是大型调查监测考核，各部门都发挥了突出作用，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和配合。通过建立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和相关报表制度，各部门与政府统计机构加强了工作联系，促进了业务交流，强化了相互协助。在我省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中，财政、宣传、国土、民政、编制、税务、工商和质检等部门大力支持，确保了经济普查的顺利推进。还有各行业主管部门在小康监测、两型统计、政府绩效评估、能源环境、交通邮电、服务业、贸易外经、人口就业、农林水、科教文卫、重点项目统计等领域，积极支持各级政府统计工作，提供了大量客观真实的数据资料，为发挥统计整体优势作出了重要贡献。

(七)深入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省统计局作为第一批教育实践活动单位，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题，以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为抓手，聚焦“四风”问题，坚持开门搞活动，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对“文山会海”、考核评比过多、公款吃喝、公务用车、办公用房等突出问题进行了专项整治。全年各类文件减少21.3%，会议(剔除经济普查)减少20%，考核评比精简60%，公务接待批次减少41.5%。已建立《湖南省统计局“三公”经费管理办法》、《湖南省统计局“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中共湖南省统计局党组关于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的规定》等制度30多项，初步建立健全解决“四风”问题的长效机制。得到了省委教育实践活动办、省委第六督导组的充分肯定，民主测评干部群众满意率达到98%以上。在全省大幅度、大面积精简评比表彰的大环境下，先后获得“湖南省20xx届文明标兵单位”、“湖南省绩效先进单位”、“全省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先进单位”、“省直十佳书香机关”等荣誉称号。

上述成绩的取得，来之不易!是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部门和全社会支持和配合的结果，更是全省统计工作者团结奋进的结果。在此，我遵照杜家毫省长的批示和陈肇雄常务副省长书面讲话的要求，转达他们向全体统计工作人员的慰问和感谢!也代表省统计局向大家致以崇高敬意!向支持统计事业发展的社会各界表示衷心感谢!

二、与时俱进，不断推进统计改革创新和现代化服务型统计建设

在全国统计工作会议上，马建堂局局长传达了新一届党中央、国务院领导集体对统计部门提出的一系列新要求和新任务，分析了当前统计形势，部署了20xx年的各项工作。会后，省统计局党组及时研究了贯彻落实意见，并向省委、省政府领导作了汇报。省委书记、省人大会主任徐守盛，省委副书记、省长杜家毫，省委、常务副省长陈肇雄先后都作出了重要批示。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各级领导有关统计工作的讲话与批示精神，从中把握新一轮统计发展改革的方向，抢抓新机遇，应对新挑战，再上新水平。

(一)干好统计要坚定信心。在湖南考察时明确指出，要全面认识持续健康发展和生产总值增长的关系，防止把发展简单化为增加生产总值，一味以生产总值排名比高低、论英雄。同时，他也强调，不简单以国内生产总值论英雄，不是说不要经济增长，合理的经济增长率一定是要有的。他曾多次提出，要改进考核方法手段，把民生改善、社会进步、生态效益等指标和实绩作为重要考核内容。也指出，统计指标要更好地反映经济发展中的提质增效升级。这些重要论述确立了新的发展理念，要求统计部门更加全面真实反映持续健康发展情况，更加有效引导各地把精力和重心放到提质增效升级上来。可以说，对统计工作的要求是更高了，统计如何进一步发挥好信息、咨询和监督职能，事关持续健康发展，事关民生改善，事关社会进步，事关政绩考核。前不久，杜家毫省长作出批示：“统计工作十分重要，它直接关系政府工作的决策。当前，落实xx届三中全会决定，统计工作又直接影响政府职能的转变和改革的推进。我省统计工作去年取得了积极成效，谨向全体工作人员表示慰问。今年正在进行全国性经济普查，又是贯彻三中全会决定的第一年，希望大家进一步求真务实、改革创新、奋发有为，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二)数据质量须常抓不懈。习多次指示，要提高基础数据质量，摸清家底，更好地为宏观决策服务，并从党风政风高度深刻揭示了假数字等带来的危害。张高丽副要求，统计数据要实打实、硬碰硬，决不能有水分。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形成的《中共湖南省委班子整改落实方案》，明确提出要“坚决查处制造假情况、假数据、假典型、虚报工作业绩的问题”，并将省统计局列为责任单位之一。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的《关于开展“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专项整治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省统计局和省监察厅作为责任单位，重点抓好六项工作：一是抓好经济普查，摸清经济家底;二是加强联网直报，禁止内部作假;三是严格数据评审，严防数据“掺水”;四是严肃民意调查，杜绝人为干扰;五是公布举报电话，强化社会监督;六是加大查处力度，曝光典型案件。

(三)改革创新已刻不容缓。党的xx届三中全会以全面深化改革为主题，对统计改革发展也明确了具体任务，如：建立国家统一的经济核算制度，编制全国和地方资产负债表，探索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完善就业失业监测统计制度，建立创新调查制度，完善收入分配调控体制机制，等等。国家统计局已印发《全面深化统计改革总体方案》。今年初，徐守盛书记审阅省统计局的汇报材料后，即批示：“请肇雄同志对地区生产总值及综合能耗核算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陈肇雄常务副省长随即批示：“请岳辉组织筹备专题会。”春节后，他召集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经信委等有关部门，对地区生产总值及综合能耗核算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原则同意以省政府名义下发有关全面深化统计改革的实施意见，并就地区生产总值和综合能耗统一核算等有关工作建立部门协调机制，定期交流情况，通报工作进展。这次会议上，我们印发了一份关于深化统计改革的实施意见讨论稿，请大家认真审议。

(四)整改作风必狠下功夫。准确的数据，优质的服务，要靠过硬的作风来保障。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特别是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活动，都要坚持不懈纠正“四风”，进一步正文风，改会风，转作风，树新风。从近段媒体曝光的一些顶风违纪案件中，统计系统也有极个别人沦为被打的“苍蝇”，严重败坏统计队伍形象，影响统计公信力。事实上，统计系统也不同程度地存在文山会海、检查评比过多、超标接待、“庸懒散”、责任心不强、服务意识差等现象，甚至还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苗头，加重了基层负担，分散了工作精力，妨碍了统计改革发展。群众在监督，法纪在惩治。我们必须进一步端正作风，团结一致抓好改革创新，聚精会神建设现代化服务型统计。

三、扎实做好20xx年各项工作

20xx年，全省统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央有关会议和全国统计工作会议，以及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领导同志重要指示精神，以全面深化改革和建设现代化服务型统计为总抓手，求真务实，改革创新，奋发有为，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重点工作任务概括为“一保四改”。

(一)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调查任务。一是按质按进度抓好经济普查。认真贯彻落实马建堂局长2月15日来湘督查“三经普”时有关重要讲话精神，不松劲，不懈怠，坚决打好普查现场登记攻坚战，全面确保普查进度与质量。 加强对普查登记阶段各环节工作的组织和检查，落实操作规范，确保恪守普查现场登记的“六条红线”和“三个不得”的要求;健全普查登记工作进度情况报告制度，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工作进度。认真做好普查资料的审核、复查、质量评估和事后质量抽查，最大限度减少源头数据差错和再生性差错。充分发挥普查成果作用，认真细致做好普查成果发布准备工作，确保按时发布普查公报;积极组织动员有关部门和科研机构，对普查资料进行深度开发利用。二是进一步提高各项调查数据质量。严格执行国家各项统计调查制度，组织实施农业、工业、能源、建筑业、房地产开发、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贸易、人口、就业、劳动力、劳动工资、社会科技、文化产业、开发区、企业景气等统计调查，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及时性和准确性。精心编制好20xx年湖南投入产出表，做好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的前期准备工作，组织开展企业创新调查以及建筑业小微企业抽样调查等工作。认真开展各级党委、政府委托的民意调查，如实反映社情民意。三是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严格执行统计法律法规，严肃查处弄虚作假行为，及时查处群众举报、媒体披露、领导批示的统计违法案件。创新统计执法模式，提高联网直报条件下发现、掌握、打击统计违法违纪行为的能力。继续组织开展好第三轮统计巡查。

(二)进一步改革统计制度。一是积极跟进国家统一核算制度改革。根据全国核算改革新进程，研究完善全省gdp核算方案，及时做好相关工作。以全省和各地“三经普”资料为基础，实事求是地统一修订20xx年及以前年度全省和各市州gdp总量。二是深化能源调查制度改革。按照国家统计局统一部署和要求，积极推进我省分市州能源统一核算，实现相关数据的基本衔接。结合“三经普”有关资料，修订各市州20xx年及以前年度历史数据。加强应对气候变化基础统计研究，建立健全温室气体排放、应对气候变化统计调查制度。三是稳妥推进相关专业制度改革。开展工业生产指数试算、县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统计评价指标体系、全社会电子商务总规模推算方法研究;推进固定资产投资、劳动工资统计制度改革;加强网上零售统计，完善零售额统计方法、劳动力调查制度、两型社会建设评价体系和统计制度，深化健康、养老等新型服务业统计;改进城乡界定方法，利用空间地理信息系统加强城乡划分数据质量检查评估，建立健全城镇化统计制度。推进湖南反映经济转型升级的统计指标体系建设，适时发布市州相关数据。

(三)进一步改造统计手段。一是利用信息技术提高调查能力。进一步将固定资产投资调查、各项小微企业调查、乡镇统计电子台账等纳入一套表联网直报系统。拓展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的统计需求，加快将地方统计需求加载到企业一套表平台中，不断扩大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系统的应用范围。经济普查登记结束后，要积极探索手持终端设备pda在统计工作中的应用功能。探索利用全球定位系统进行投资项目调查和监测。二是利用信息技术提高服务能力。积极推动各级统计信息网站改造升级，做到信息量更大、更新更快、互动性更强、界面更加友好。积极探索利用现代空间信息技术，建立地理信息系统，利用经济普查成果开发基于以地图形式展示的统计地理信息资料，实现日常联网直报单位与统计地理信息系统的连接。三是利用信息技术提高管理效率。积极探索建立适应现代信息网络技术要求的统计工作新机制，加大省、市、县三级统计信息化网络建设力度，重点加强联网直报等网上数据处理后台管理系统、视频会议系统改造、办公自动化、财务管理软件等项目建设和应用，提升统计工作流程网络化的后台指挥、调度和管理水平，并逐步实现省级统计机构与基层统计机构间更高效的信息共享，以及各项工作组织的统一指挥、调度和管理。配套加强信息安全建设，确保统计系统信息网络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四)进一步改善统计服务。一是做好决策服务。密切关注经济运行中的苗头性、趋势性问题，加强对主要经济指标的监测分析，着力提高统计服务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注重围绕经济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推进城镇化、改善民生以及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等热点难点，加强调查研究，着力提高统计分析的针对性和前瞻性。继续做好新型工业化、节能降耗、战略性新兴产业、政府绩效评估、为民办实事、全面小康、“两纲”、科技进步、非公有制经济、县域经济等考核监测工作，着力提高考核监测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二是做好公众服务。要将统计网站建设成为各级统计机构与社会公众的桥梁和纽带。定期召开统计新闻发布会，努力扩大统计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加大统计资料编辑与开发力度，增加统计产品的花色品种，提高适用性和可读性。着力强化统计新闻宣传，创新宣传手段，组织实施好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深化统计改革、现代化服务型统计建设、全面小康监测、中国统计开放日等重大专题宣传活动。三是做好部门服务。各级统计机构要指导部门规范统计调查和依法设立统计调查项目，加强对部门统计工作的指导、监督、管理，积极主动与各部门探讨建立更密切的信息共享和工作协调机制。各部门要严格执行国家统计标准，切实提高基础数据质量。四是加强基层服务。努力健全基层统计机构，特别是要加强市辖区、乡镇、街道一级统计机构的基础建设工作，构建基层统计机构可持续发展的机制。精减调查项目和填报指标，优先利用部门行政记录采集基础数据，进一步提高统计资料填报信息的易获取性，切实减轻基层负担。积极利用网络直报平台向企业提供更多宏观和行业经济信息。加大向基层的经费倾斜力度，努力改善基层工作条件。着力提高统计队伍综合素质，认真做好统计从业资格认定、统计从业人员继续教育与统计职称考评工作，积极协助地方组织部门规范市州统计机构领导班子成员任免备案管理。强化统计培训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帮助基层提升信息化技术应用水平，提升统计调查和统计服务能力。

(五)进一步改进统计行风。一是深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省统计局要继续落实整改方案，坚持不懈地反“四风”、转作风，持续深入地治理“庸懒散”，进一步严肃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群众工作纪律。各地统计机构作为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单位，要按照中央和各级党委、政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扎实开展教育实践活动，促进全省统计干部队伍素质进一步提高、作风进一步转变、行风进一步好转，“为民务实清廉”的形象进一步树立，基层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高，以更好地推动各项统计工作。二是落实行风建设责任制。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统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统计行风建设的意见》，把行风建设与党风廉政建设紧密结合，继续层层签定《统计行风建设责任书》，落实责任制，把统计行风建设贯穿于统计业务工作之中。定期研究统计行风建设工作，不断加强干部职工理想信念、统计法制和廉洁从政教育，牢固树立统计核心价值观。三是开展统计弄虚作假行为专项整治。省统计局已印发《开展统计弄虚作假行为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请全省各级统计机构认真贯彻落实。各级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起主要责任，坚决整治统计弄虚作假行为，把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部署的整治重点任务抓到位。四是进一步严格纪律。要把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的要求，融入各项统计活动管理之中。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文件要求，结合统计工作实际，省统计局已制定《湖南省统计局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对公务外出、接待、经费、纪律和监督检查等作出了明确规定。随后还将出台一批反“四风”的整改制度，请大家自觉执行，监督执行。

同志们!新的机遇时不我待，新的征途任重道远。我们要坚定信心，下定决心，持以恒心，奋力投身统计改革，加快推进现代化服务型统计建设，为全面建成小康湖南提供优质的统计服务，不断开创统计事业科学发展的新局面。

**如何写《全省年轻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警示教育读本》读后感汇总二**

同志们：

党的作出了“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的战略部署，吹响了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进军号角。环境保护部召开了全国环保工作会议，就贯彻党的精神、抓好20xx年工作进行了部署。我们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学习传达全国环保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xx 年工作，部署20xx年工作，抓住机遇，再鼓干劲，努力开创四川环境保护工作新局面。

一、全国环保工作会议主要精神

全国环保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以建设美丽中国为目标导向，以解决影响科学发展和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总结20xx 年工作，部署20xx年任务。要求新的一年，全国环保系统要在深化改革上有所突破，在推进重点工作上有所突破，在改进工作作风上有所突破，创造亮点、抓住重点、突破难点、应对热点，全面开创环保工作新局面。

会议强调，必须用改革创新的精神和思路，推进新时期环境保护工作：一是加快环境管理转型，以环境质量改善为目标导向，实施更加严格的环境质量标准;二是进一步创新和完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下放审批权限;三是强化信息公开，全面推进涉及民生、社会关注度高的环境监测信息公开，把信息发布情况作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的重要考核指标;四是扩大群众参与，走群策群力、群防群控的群众路线;五是改进工作作风，把加强作风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

会议认为，20xx 年环保工作成效明显：主要污染物减排年度任务全面完成，四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比上年减少2% 以上;环境影响评价作用进一步显现，环保部共审批重大项目240 个，涉及总投资1.4 万亿元;解决民生问题取得新进展，出台了环境空气质量新标准，强化了饮用水源保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加强了重金属、危险废物和化学品环境管理，全国堆存长达数十年甚至半个世纪的670 万吨铬渣基本处置完毕，全国挂牌督办环境违法案件1770 件;重点流域海域区域污染防治有较大突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试点湖泊累计达到27 个;生态保护和农村环保不断强化，将生物多样性保护上升为国家战略，全国已有15 个省(市、区)开展生态省建设，1000 余个县(市、区)开展生态县建设，53 个地区开展生态文明建设试点，23 个省(市、区)纳入全国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范围;生态补偿机制初步建立，国家正在探索流域上下游之间、自然保护区内外和不同主体功能区之间生态补偿的有效办法;核与辐射安全保障更加有力;环境综合管理不断强化，政策法制、环保规划、科技监测、宣传教育和国际合作扎实推进，《环境保护法》修正案草案已提请全国人大会初审，《清洁生产促进法》已修订颁布实施，在15 个省开展了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试点，“环境一号”c 卫星发射成功;环保能力和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20xx 年中央环保投资超过260 亿元，支持环境监测执法业务用房项目565 个，支持24 个省(市、区)164 个县级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为170 个环境监察执法机构配备了移动执法系统。

会议要求全力做好20xx年重点工作。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精神。二是全力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三是充分发挥环境保护优化经济发展的作用。四是加强pm2.5 监测、信息发布与综合治理。在113 个环保重点城市和环保模范城市开展包括pm2.5 在内的6 项指标监测，并如实公布。五是深化重点流域污染综合防治。六是加大生态和农村环境保护力度。全面落实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行动计划，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试点，扩大农村环境连片整治范围，全面推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目标责任制。七是强化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八是制订实施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体系和推进办法。九是全面加强保障措施。深入开展生态文明法制建设研究，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谋划环保体制改革，开展全民环境教育行动。十是抓好廉政转变作风。

环境保护部关于20xx年重点工作的一些具体要求，我将结合四川实际，在接下来的工作安排中一并贯彻落实。

二、20xx 年主要工作

20xx 年是我省环境保护事业迎来新机遇、开创新局面的一年，也是各项环保工作取得较大成效的一年。党的，为我们强化环境保护、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指明了方向;第七次全国环保大会和四川省环保大会，进一步统一了思路、明确了目标、增添了措施;部省环保战略合作协议的签订，使四川赢得了国家部委更大的理解、重视与支持;省委巡视组将环保部门纳入重点巡视范围，充分体现了省委、省政府对环保工作的重视、关心与支持。一年来，全省环保系统认真贯彻落实党的精神和第七次全国环保大会精神，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以总量减排为龙头，以污染防治为重点，以生态省建设和环境影响评价为载体，以解决影响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为突破口，加强环境管理，严格环境执法，创新工作机制，探索环保新道路，积极参与和推动了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一)推出了一系列环境保护政策措施

一是加强了环境立法。 报请省人大修订颁布了《四川省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四川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已进入省人大二审程序;报请省政府审议通过了《四川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办法》。 二是出台了环境保护重要文件。 报请省政府出台了《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环保重点工作及贯彻国家环境保护“”规划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xx ]21号)，印发了《四川省“”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规划》，召开了四川省环保大会，蒋巨峰省长出席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陈文华副省长代表省政府与各市(州)政府签订了“”总量减排目标责任书。 三是强化了环保机构，增加了编制。 报请省编委批准我厅新增了两个处室，增加了行政编制和领导职数;省编办、省环保厅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强全省环境监测体系建设的意见》，全省环境监测编制增加1000 人以上，省本级设立环境监测总站，市(州)设立环境监测中心站。 四是加大了环保投入。 20xx 年省级环保专项资金达到6.62 亿元，三年翻了一番;同时，省政府在《政府工作通报》中要求“ 各级征收的排污费，重点用于污染治理和环保监管 能力建设”。 五是加强了部省战略合作。 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邀请周生贤部长为省委中心组举行了环境形势报告会，签订了《 环境保护部 四川省人民政府加强四川省环境保护工作合作协议 》 ，决定从七个方面加大对四川环保工作的支持和战略合作。 一系列环境保护政策措施的出台，为开创全省环保工作新局面奠定了坚实基础、提供了有效保障。

(二)总量减排扎实推进

去年，省政府将四项污染物减排指标分别落实到各级政府和重点企业，纳入各级政府绩效考核。省政府印发了《四川省“”节能减排工作目标考核问责办法》，省政府绩效办加强了督查督办，省环保厅会同有关部门强化了预警调控，落实了激励约束措施。省上共投入2.65 亿元环保专项资金用于减排，实施脱硫、脱硝优惠电价。在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企业上市环保核查和固废进口资格审查以及环保模范城市和生态县创建中实施总量减排“一票否决”。全年共完成减排项目1930 个(纳入国家减排目标责任书的45 个项目全部完成);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89座。同时，着力开展机动车排气污染治理，累计核发机动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385 万张，注销老旧机动车7.3 万辆。据核算，20xx 年全省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别减少2.58% 、2.08% 、4.16% 和2.34% ，全面完成年度减排任务。

(三)污染防治成效明显

一是城市环境管理进一步加强。 将全省32 个城市和86 个县城纳入了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这些地方的环境质量不断改善，特别是遂宁、南充、宜宾等地级市和都江堰、绵竹、西昌、温江、射洪、仪陇等县区变化较大，城市环境面貌焕然一新。继续开展环保模范城市创建，形成了成都、遂宁、巴中、攀枝花四个全域环保模范城市创建群，南充、宜宾、眉山、资阳市和蓬溪县通过了省模考核验收，泸州市通过了省模技术核查，遂宁市通过了国模技术评估，另有4个城市正在申创国模，50 个市(县、区)申创省模。

二是重点企业环境管理不断强化。 完成了100 家工业企业和60 家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企业挂牌整治任务;加强了重金属、危险废物、化学品环境管理，争取中央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1 亿元，将什邡市列入了国家重金属污染防治重点示范区域，重点领域环境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对23 家上市企业开展了环保核查，对117 家上市企业进行了后督查，对200 家企业实施了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

三是加强了农村环境保护。 争取环保部、财政部将我省列入了第三批中央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省，20xx 年中央安排资金1.5 亿元，在“四县一湖五河”开展了农村环境连片整治试点;着力改善农村环境面貌，推动65 个乡镇通过了国家级生态乡镇考核验收，建成省级生态乡镇149个。

四是加强了饮用水源和湖库环境保护。 认真落实《四川省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制定了《四川省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20xx-20xx 年)》，优化调整了3 个城市饮用水源保护区;将泸沽湖纳入了全国生态环境保护试点;加强了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全省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83.1% ，同比增加6.5% 。

五是强化了环境监测和环保科研在污染防治中的重要作用。 完善了国控、省控空气质量监测网络，推动27 个监测站标准化建设达到国家要 求，推动成都市按照新标准按时发布了pm2.5等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对42 个县(市、区)开展了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积极开展环保科研，《成渝地区灰霾特征与控制途径研究》项目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批准了7 个重点实验室和8 个工程技术中心的建设;公布了四川省环保科技技术、工艺、产品、设备评价与示范推广第一批“鼓励目录”和“示范名录”。

(四)生态省建设稳步推进

全年新建省级生态县6 个，推动3 个县区通过国家级生态县技术评估，完成13 个省级生态县技术评估，在双流、温江开展了生态文明建设试点。目前全省已累计建成省级生态县23 个、通过国家级生态县验收的7 个，生态文明创建工作走在西部前列。加强了自然保护区环境管理，报请省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自然保护区管理的通知》，对9 个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进行了调整升级。加强了生物多样性保护国际合作，我省代表中国成为“全球生物多样性保护地方政府指导委员会”首批成员。20xx 年8 月，环保部和省政府在成都举办了第七届全国生态省论坛暨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会议，对我省生态建设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

(五)核与辐射环境管理得到加强

优化调整了省环保厅核与辐射管理机构，加强了放射源和辐射安全许可证管理，全面启动了移动通信基站“三同时”验收工作。全年共检查涉源单位467 家、使用射线装置单位3211 家、废旧金属熔炼企业175 家;收贮放射源1147 枚、放射性废物0.7 公斤;查处辐射环境违法行为4起。全年未出现核与辐射安全事件。

(六)环评审批服务卓有成效

全年共完成3 个城市总体规划、1 个流域规划、21 个工业园区规划的规划环评;以非常之力确保重大项目顺利通过国家和省厅环评，涉及总投资1000 亿元，得到了省委、省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省委书记批示： “ 环保工作有难度也有力度，保护环境、促进发展确需非常之功。”省长 批示： “ 感谢国家环保部的大力支持。环保厅的工作卓有成效。 ” 同时，严把环评审批关，否决或暂缓审批建设项目11 个。行政审批工作受到各方好评，全年现场办结率100% 、按时办结率100% 、群众评价满意率100% 。

(七)环境执法监管不断强化

一是进一步规范环境执法行为。 省环保厅编印了《环境执法法规实用手册》、《行政处罚程序实务》和《环境执法案例实务》，修订了《四川省环境保护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开展了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纠正了一批环境执法中的不规范行为。 二是大力开展环保专项行动，切实降低环境风险隐患。 全年共检查重点排污单位120xx 多家，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1300 余件，对1000 余家违法企业给予了罚款处罚。 三是加强排污费征收，督促排污者依法履行环保义务。 全省纳入排污申报的单位达到13822 家，共征收排污费6.5 亿元，其中省本级征收9700 万元，稽查企业欠缴排污费1700 万元。 四是加强环境监察执法能力建设。 全年为基层配备环境监察执法车辆147 台、取证仪器4692 套，推动30 家环境监察机构达到国家规范化建设标准。督促760 家重点污染源企业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控系统，107 家企业安装了视频监控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八)推动环境经济政策迈出新步伐

在岷江、沱江流域继续试行跨界断面水质超标资金扣缴制度，全年扣缴资金2800 余万元，主要涉及成都市、自贡市和威远县、隆昌县、井研县。继续推行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试点，全省参保企业达到233 家。在成都市启动了排污权交易试点，省发改委、财政厅、环保厅已审查批复成都市排污权交易政府指导价格，排污权交易准备工作已全部就绪。强化了绿色信贷政策，启动了企业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制度研究。环境经济政策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较好作用。

(九)环境信访调解工作不断深化

大力开展环境矛盾纠纷排查与调解，落实领导干部 “ 一岗双责 ” ，突出信访积案要案办理，妥善处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疑难信访案件。尤其是通过开展环境信访问题大会战，较好地化解了环境矛盾纠纷，维护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安定团结。全年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0678 件(次)，办结信访案件10003 件;排查环境矛盾纠纷1700 余起;省厅梳理并挂牌督导的15 件信访积案已成功化解11 件，其余4 件因历史遗留问题正在化解之中。我厅被省信访局评为“信访工作先进集体”，荣获省委、省政府“党的期间全省维稳综治信访工作先进集体”。

(十)宣传教育、国际合作、信息化建设不断强化

围绕环保重点工作开展宣传和对外合作，在人民日报、四川日报等媒体发表环保新闻稿件1000余篇，接受主流媒体专访和发表署名文章十余篇;在全国率先试行了环境宣传教育绩效评估;开展了与港澳及“泛珠三角区”的环保区域合作，开展了与日本广岛的环保国际合作，组织了12批次出访学习交流活动。积极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等环保国际公约，推动环保国际公约在四川落地，相继实施了全球环境基金“长江流域自然保护与洪水控制”——宝兴示范区综合生态系统管理分项目、挪威政府与中国政府合作开展气候变化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研究试点项目、中国履行斯德哥尔摩公约能力建设项目四川履约示范子项目、环境保护部与世界银行合作开发的中国造纸行业二恶英减排项目等一批履约项目，取得较好成果。借助办公大楼的搬迁，全面加强了厅机关信息化建设，建成了功能比较齐全的信息监控中心，完善了机关政务信息网络，基本实现了电子化办公。

(十一)机关干部队伍和党建工作不断加强

一是营造了选人用人的良好导向。 配合省委组织部选拔了2 名副厅级领导干部，在厅机关及直属单位选拔了9 名处级领导干部，机关内部交流调整干部4 名，选拔下派扶贫及援州干部6名，从全省环保系统公选优秀年轻干部8 名，一批“品德优良、能力较强”的干部、“想干事、能干事”的干部被选拔出来，得到群众公认，干部交流渠道进一步打通，厅党组选人用人的公信度大大增强。

二是加强了干部教育培训。 按照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的安排，完成了59 期教育培训计划。选送14 名学员参加了省委党校、行政学院、浦东干部管理学院培训，选送28 名学员参加了环境保护部基层环保局长岗位培训。落实“藏区双百人才培养工程”，接收4 名藏区专业技术人员到省环科院和监测站培养。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额经费资助，举办了“灾后生态环境恢复效果评估技术”高级研修班，来自全国15 个省市和我省的60 名环保人员参加了培训。在省人社厅支持下，成功举办了“环境监测分析仪器应用技术”培训班。在省公务员局支持下，举办了“环境影响评价助力两化”党政领导干部专题培训班。经国家外专局批准，组织环保系统干部赴法国参加了“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与监管”培训班，赴以色列参加了“河流污染防治”培训班。

三是加强了机关党建工作。 更加重视和加强机关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环保文化建设和创先争优等活动。邀请专家对厅机关干部作党的精神、新形势下舆情应对等专题辅导;落实定点扶贫和“挂包帮”制度;关心妇女儿童工作;关心在职职工、离退休老同志身心健康，定期组织体检、购买特殊大病保险，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厅机关被省直机关工委分别授予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先进单位(20xx— 20xx 年)、开展“四好”活动先进班子(20xx—20xx 年)、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先进单位(20xx— 20xx 年)，被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授予全省对口定点扶贫工作先进单位(20xx — 20xx 年)，被省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授予四川省妇女儿童工作先进集体(20xx — 20xx年)。

四是党风廉政建设不断深化。 厅党组始终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摆在重要位置，融入干部选拔任用、项目资金安排、行政审批许可以及群众信访举报工作的各方面和全过程，实行“一岗双责”。制定下发了《20xx 年四川省环保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出台了《四川省环保厅廉政风险及防控措施》，印发了 《四川省环保厅机关财务管理办法》， 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财经制度等学习培训和党性教育，明确了党风廉政建设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形成了以岗位为点、以工作程序为线的全面覆盖、重点防控、逐级管理、责任到人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20xx 年，省委巡视组将环保部门纳入重点巡视范围，对我厅开展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给予充分肯定。

以上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离不开环保部的大力支持和指导，离不开各级各部门的通力配合与协作，凝聚着各级环保部门的辛勤劳动和汗水。在此，我代表省环保厅党组，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环境保护面临的严峻形势

党的报告勾画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宏伟蓝图。报告将环境保护纳入全面 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之一，要求“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大幅下降，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显著减少。”这对环境保护提出了新要求，带来了新考验。省委、省政府提出，今后五年，要坚持在加快发展中促转变、在加快转变中谋发展，坚定不移地走跨越提升发展之路，促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 “”期间，我省生产总值将突破3 万亿元大关， 工业化、城镇化步伐将持续加快，资源消耗和环境污染的压力不可避免会增大，排污总量在短时间内很难有较大幅度的降低，环境形势总体上仍将十分严峻，部分领域、部分区域环境问题还可能比较突出。前段时间全国以及我省大范围长时间的雾霾天气，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 。

从历史遗留下来的环境问题和当前的环境形势看，以下几个方面应引起高度重视： 一是排污总量居高不下，减排任务十分艰巨。 20xx 年，全省废水排放量高达27 亿吨，工业废气排放量达37000 亿标立方米，农村生活垃圾产生量达1700 万吨，生活污水排放量超过10 亿吨，排污总量连续十年居高不下，环境容量越来越少。“”期间，我省四项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分别要比“”末减少7-9 个百分点。这两年，虽然全省每年都完成了年度减排任务，但总量大、基数高，个别行业、个别领域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仍呈增长趋势，加之我省加快发展对资源能源的刚性需求，减排压力十分巨大。 二是环境污染仍然十分严重。 按照新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全省仍有三分之二的城市空气质量不达标，其中攀枝花市二氧化硫超标严重，成都市可吸入颗粒物超标严重，泸州市是全省酸雨污染最严重的区域。全省五大水系仍有11.5% 的断面为 ⅳ类水质，16.6% 的断面为 ⅴ 类或劣 ⅴ 类水质。也就是说，全省超过四分之一的水质不达标。 三是环境隐患仍然较多，损害群众健康的环境问题仍然突出。 近几年，重金属、危险废物、化学品、电磁辐射等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环境问题和投诉呈上升趋势，pm2.5 等环境问题成为群众关注的热点，环保工作已日益处在风口浪尖。 四是环保基础设施建设仍然落后，污染处置能力远远跟不上形势发展需要。 尽管近年来全省加大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城市污水、垃圾处理率逐年提高，但广大农村和乡镇生活污染仍较严重，大多数乡镇尚未建设污水、垃圾处理设施。 五是环境管理还需加强。 一 些地方环保机构仍不健全，全省仍有13 个县环保局为事业局，不具备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大多数乡镇基本无环保机构，工作无人抓，责任难以落实。全省环保管理人员总体偏少，以 现场执法监察为例， 市(州)环境监察支队人均监管范围超过1000 平方公里，县(市、区)人均监管范围超过200 平方公里，加之全省 国控、省控污染企业超过20xx 家，纳入监管的规模以上企业超过8000 家，环境现场执法监管很难做到全覆盖。对于这些问题，各级环保部门必须引起高度重视，积极向党委、政府汇报，向有关部门争取支持，力争通过几年努力有较大改观。

四、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党的独辟专章集中论述了生态文明建设问题，对生态文明建设进行了定位，把它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生态文明建设的意义，在于其“关乎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的长远大计”;生态文明建设的方针，是“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生态文明建设的目标，是“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生态文明建设的任务，是“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全面促进资源节约”、“加大自然生态系统和环境保护力度”、“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这些论述和部署，既丰富和完善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也将生态文明建设摆上了前所未有的战略高度。

生态文明建设是一项纷繁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到社会的方方面面，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环境保护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载体，是建设生态文明的主阵地和大舞台。环保工作取得的任何成效、任何突破，都是对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积极贡献。因此，我们环保部门一定要主动担起生态文明建设的历史重任，当好生态文明建设的生力军。

(一)当好生态文明建设的引领者，大力开展宣传教育工作

生态文明建设是新时期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当务之急是加强生态文明的宣传教育。环保部门除了自身要学好生态文明有关理论，掌握生态文明建设的意义、方针和任务外，还要采取多种形式和手段，深入开展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和知识普及活动，让生态文明的理念、要求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以此增强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把人们的思想统一到生态文明建设的大旗下，把全民的智慧凝聚到生态文明建设的目标上。要重点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的宣传教育，让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充分认识生态文明建设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必由之路，是解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主要矛盾的迫切需要，是全社会的共同心愿和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牢固树立全新的执政理念，自觉履行所肩负的责任和使命。要加强对企业的宣传，帮助企业树立现代文明经营理念，增强保护生态环境的社会责任，把生态文明的要求落实到经营管理的全过程。

(二)当好生态文明建设的实践者，不断加大环境保护力度

一是扎实推进总量减排。 进一步强化减排措施，完善减排体系，落实减排责任，严格目标考核，确保各项减排目标顺利实现，为生态文明建设留下足够的环境空间。 二是持续抓好污染防治。 继续以挂牌整治为手段，抓好工业污染治理;以“城考”和“创模”为载体，抓好城市污染防治;以统筹城乡环境治理为契机，抓好农村污染防治;以联防联控为抓手，抓好流域和湖库污染防治，营造“天蓝、地绿、水净”的良好环境。 三是稳步推进生态省建设。 继续开展生态市、县和生态小区创建活动，积极开展生态文明建设试点示范，为全面建设生态文明摸索路子、积累经验。 四是严格开展环评审批。 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的重要抓手，严格环境标准，用好产业政策，把好准入关口，从源头上控制环境污染。 五是努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 强化重金属、危险废物和化学品环境监管，高度重视群众关注的重大环境问题，健全完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严厉打击各种环境违法行为，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效保证。

(三)当好生态文明建设的推动者，探索建立生态文明建设长效机制

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研究制定生态文明建设指标体系和考核办法，切实把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评价体系，建立体现生态文明要求的目标体系、考核办法、奖惩机制;纳入地方党委政府绩效考核，把生态文明建设的责任落实到各级政府、各个部门，形成党委政府负责、各部门齐抓共管、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生态文明建设大格局。创新环境经济政策，建立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生态补偿制度，积极开展绿色信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环境污染责任保险、排污权交易等工作，建立和完善差别化产业准入、多元化环保投入、反映资源稀缺程度的价格形成机制，从而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稳步发展。

五、全力做好20xx年环境保护重点工作

今年是贯彻落实党的精神的第一年，也是我省新一届政府的开局之年。各级环保部门要进一步认清形势，理清思路，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和环保部的安排部署，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以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导向，以环境影响评价为调控手段，突出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环境安全三大重点，着力解决影响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 努力削减排污总量、改善环境质量、提高公众环境满意度，勇担生态文明建设的引领者、推动者、实践者， 为建设美丽四川作出新贡献。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精神

党的是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关键时期和深化改革开放、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攻坚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学习贯彻党的精神是当前的头等大事。各 级环保部门要按照省委、省政府和环保部的要求，认真扎实抓好精神的学习贯彻。通过学习研究讨论，充分领会党的精神的丰富内涵，深刻认识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的重大现实和历史意义， 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积极的工作态度抓好各项环保工作。

(二)扎实推进总量减排

总量减排是国家确立的刚性目标任务。虽然这两年我省总量减排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仍然面临既要削减存量、又要消化增量、还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总量三重压力。今年，要以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减排任务为目标，重点抓好三个方面工作： 一是 配合省绩效委完成20xx 年度总量减排绩效考核，公布考核结果，对存在突出问题的企业和项目实行限期整改和挂牌督办，对工作不力的有关政府和部门按照《四川省节能减排问责办法》实行“一票否决”和行政问责。 二是 分解下达今年的减排任务，落实激励约束措施，强化目标管理。各地要按照省上的要求，将目标和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下级政府、有关部门和企业。要将“六厂(场)一车”作为减排重点领域，加大重点减排项目财政支持力度。继续推进脱硫脱硝工程建设，力争合理提高脱硫电价，规范脱硝电价补贴。加大电力、钢铁、建材、铁合金、电石、焦炭、煤炭、平板玻璃等行业落后产能淘汰力度。 三是 强化监督管理。深入开展“双二十”监管行动，对污染物排放量排名前二十位的县区和企业实行重点控制。稳步推进减排信息公开，今年要公开发布重点减排项目、重点排污企业名单和环境统计重点数据。修订出台新的《四川省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开展总量减排专项督查，适时通报各地工作进展情况，确保总量减排工作稳步推进、任务圆满完成。

(三)大力加强污染防治

一是继续实施重点企业综合治理。 将化工、石化、涉重、涉危以及严重污染水体和大气环境的企业纳入重点整治范围，列出名单挂牌治理。继续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情况作为评价和审批的重要内容。抓好稀土、制革、铅蓄电池和再生铅、多晶硅、焦炭、化工石化、有色金属冶炼、铬盐等 重点行业环保核查，强化 上市企业环保核查及后督查。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和综合治理，全面落实危废、医废、化学品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环境管理制度。

二是大力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 深化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制定出台我省“城考”评分细则，将32 个城市和94 个县(区)纳入城考范围，发布城考年度报告。大力开展环保模范城市创建，强化“创模”在城市环境管理中的功能和作用。 加强以控制pm2.5为主的颗粒物污染防治，督促空气质量超标城市编制空气环境质量 达标规划，落实“烟尘控制区”制度，开展城市扬尘、油烟污染综合治理。认真贯彻实施《四川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办法》， 加快建立机动车信息共享平台， 全面推行机动车环保标志管理，加强机动车环保生产一致性监督管理，强化机动车污染监测， 推进油气回收综合利用和治理。 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秸秆禁烧区划分工作，加强秸秆禁烧监管的区域联动。继 续 抓好 以“四县一湖五河”为重点的农村环境连片整治试点示范，加强农村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农村生态环境建设、农村环保体制机制建设同步推进，促进农村人居环境、生产环境、生态环境整体改善。开展生态细胞工程试点示范，今年力争建成60 个国家级生态乡镇、120 个省级生态乡镇，建成一批生态家园，选择10 个省级以上生态乡镇开展生态文明乡镇建设试点。

三是抓好重点流域和土壤环境保护。 认真组织实施 三峡库区水污染防治“”规划，开展釜溪河- 威远河流域水污染防治试点示范，推进泸沽湖生态环境保护试点项目，开展白龙湖、邛海等水库湖泊安全调查与评估，做好国家生态环境保护试点项目的前期工作。认真 落实国家《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20xx-20xx)》和《四川省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完成主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规划的编制，开展饮用水源环境保护状况年度评估，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修复试点。加强 土壤污染防治，确定我省土壤环境保护优先区域，选择一批良好土壤农用地进行“以奖促保”试点，选择一批土壤污染地区进行污染评估和治理修复，探索建立土壤环境调查评估制度，积极开展国家有机食品基地建设。

四是充分发挥科技标准产业的支撑作用。 严格执行环保新标准，制定《四川省实施〈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xx)〉行动计划》，逐步用新标准考核评定各地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研究制定地方环保标准，积极开展四川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修订，加强 《四川省地表水高氯酸盐环境质量标准》、《四川省废水高氯酸盐排放标准》、《四川省机动车地方排放标准限值》、《机动车尾气监控体系标准化建设规范》的研究制定 。启动四川盆地大气复合污染与灰霾综合控制专项研究，逐步开展重点流域区域、重点行业、重要污染影响因素的基础调查研究。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和野外观测站建设。大力发展环保产业，积极开展先进环保实用技术示范推广，引导培育一批环保产业示范园区，推进建设一批生态工业园区。

(四)大力推进生态省建设

报请省委、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选择一批基础较好的省级生态县开展生态文明建设试点示范，今年力争新建10 个左右省级生态县、2-3 个国家级生态县，督促生态县创建工作严重滞后的八个市(州)加大工作力度。将生物多样性保护作为自然生态保护的重中之重，全面落实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行动计划，今年选择4-6 个省级自然保护区开展标准化建设试点，选择珍稀濒危特有野生生物及种质资源保护小区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小区试点，选择岷江上游干流、岷江支流新津南河和思蒙河开展流域生态健康评估，加强汶川地震重灾区生态恢复评估，完成生态环境十年变化(20xx-20xx)遥感调查与评估，推动建设一批城市湿地和湿地公园。

(五)强化核与辐射环境管理

继续开展核技术利用安全综合检查专项行动。加强重点辐射工作场所及高危放射源管控，在成都、德阳、自贡、乐山等市开展放射源在线监控试点。大力推进移动通信基站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对通过验收的移动通信基站实施挂牌，力争年内移动、电信、联通三家运营商所属通信基站验收率达到50% 。全面推行重点废旧金属回收熔炼企业放射性水平检测。强化稀土等伴生放射性矿冶监管，制定稀土矿冶放射性工作场所管理办法。继续实施核与辐射安全保障工程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在省本级建设应急监控中心和废物库，在相关市州开展实验室改造和辐射监测能力建设。做好辐射环境质量国控省控监测工作，管理运行好34 个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进一步优化辐射环境监测点位，形成覆盖各市州及主要核设施和多种环境介质的辐射环境监测体系。

(六)充分发挥环境影响评价优化经济发展的作用

大力推进规划环评，将规划环评作为调结构、转方式的重要推手，凡应开展环评的规划，都应依法依规进行环评。进一步健全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机制，凡已通过规划环评的，其所属建设项目的环评内容可适当简化。加强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作为新改扩建项目环评审批的前置条件。对涉及基础设施、民生改善以及党委政府关注的重大项目，要积极搞好服务，在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内支持项目尽快上马。对影响节能减排、制约结构调整、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建设项目要从严审批。探索环评制度改革，按照环保部要求合理调整项目审批权限，进一步落实环评编制单位和专家的责任。强化建设项目过程监管和环保验收。选择部分重大项目开展环境监理试点。

(七)加强环境执法监察和信访调解

今年，在环境执法上要努力做到“五严”, 即严格落实有关规章制度，严格监管重点企业，严格排查环境敏感区域的安全隐患，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严防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按照这一工作思路，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是继续开展环保专项行动。 重点整治涉重金属、危险废物排放和重点减排企业，切实保障群众健康和环境安全。 对岷江、沱江等重点流域组织开展交叉执法检查。 二是强化排污费征收和稽查。 以国控、省控、市控和涉危、涉重等企业为重点，加强排污申报和审核。推进重点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控设施建设，提高重点污染企业信息化管理水平。 三是继续推进环境监察机构达标建设。 加大对甘孜、阿坝、凉山、广元、广安、达州、巴中等老少边穷地区的扶持力度，今年力争70 个环境监察机构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四是加强环境应急处置和管理。 进一步 完善环境应急预案，加强环境应急物资储备，组织开展环境应急演练。 五是更加重视群众来信来访工作。 深入开展环境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解，在部分市、县开展环境纠纷调解工作试点，加大对全系统环境信访工作督查督办力度，建立完善环境信访工作考核机制。

(八)大力开展环境质量监测和信息发布

认真执行国家新的空气环境质量标准，在成都市开展pm2.5 等环境指标监测和信息发布的基础上，今年自贡、攀枝花、泸州、德阳、绵阳、南充、宜宾等七个国家环保重点城市要实现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实时发布。要特别 注重监测成果的转化和运用，定期公布环境空气质量较好和较差的城市。新建改建一批空气和水质自动监测站(点)，逐步扩大重点流域、重点区域、重点城镇、饮用水源保护区和农村地区监测范围，增加监测项目和点位。继续推进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加强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充分用好省委编办、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全省环境监测体系建设的意见》(川编办发[20xx]5 号)，力争今年省环境监测总站和40 个基层环境监测站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其余环境监测站机构得到进一步健全，人员编制得到保障。组织开展环境监测质量大检查，强化环境监测队伍职业道德，提高环境监测质量和水平。

(九)积极推进政策法规、规划财务、人事管理、宣传教育和信息化建设

在政策法规方面， 今年要力争依法行政有大作为，经济政策有大突破。 一是积极推进环境立法。 配合省人大出台《四川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调研起草《四川省放射性污染防治条例》草案，开展《四川省环境保护条例》修订前的评估。 二是开展依法行政规范化建设试点。 研究制定全省环保系统依法行政规范化建设考评指标体系，优选1-2 个市(州)或2-3 个县(市、区)先行开展试点工作。继续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实现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复议等各类案卷评查工作常态化。抓好行政复议、应诉工作。 三是推进环境经济政策。 继续开展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试点，今年环境风险企业参保数量力争突破300 家。继续实施重点流域跨界断面水质超标资金扣缴制度，在适当时候报请省政府将嘉陵江流域纳入考核扣缴范围。推动成都市排污权交易试点工作，指导德阳市、绵阳市开展排污权交易前期准备工作。深化绿色信贷政策，进一步畅通环保部门、银监部门和金融机构信息渠道，探索建立“贷险合一”机制。

在规划财务方面， 要以优质服务为主题，规范管理为主线，增强规划财务支撑能力。开展“”环保规划执行情况中期评估，启动“十三五”规划编制前期工作。今年要集中开展一次全省环保专项资金执行情况大检查和绩效评估。

在人事管理方面， 进一步健全完善现有环保机构， 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建立乡镇环保监管机构 。在全省环境监察、监测机构取得重大进展的基础上，报请有关部门将固体废物管理和应急机构建设纳入议事日程 。继续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完善技术支撑体系建设。 加强干部职工交流和业务培训， 严格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和执业资格管理 。

在宣传教育和国际合作方面， 一是 全面实施《全国环境宣传教育行动纲要》，加强社会宣传和新闻舆论宣传。创新宣传教育形式，建立宣传教育基地，加强对民间环保组织的培育和引导，开展“环境友好学校”创建试点。高度重视新闻宣传和网络舆情，加强与新闻媒体的联系与合作，充分发挥新闻工作者、文艺工作者的作用。二是加强国际国内交流合作，组织实施好环保人才培训、环保国际展会等活动。三是继续抓好环保国际履约项目，力争将这些项目办成精品，起到较好示范作用。

在信息化建设方面， 要以信息化推动环保的现代化，大力构建“智能环保”、“数字环保”体系。加快推进环境信息化项目建设，抓好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环保内网。大力推进全省环保系统视频会议系统建设，尽快实现部-省-市-县四级联通。

(十)加强机关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

按照中央“全面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的要求和省委的安排部署，各级环保部门要进一步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力争今年党建工作有新起色，业务工作有新进展，作风行风有新变化，廉洁自律有新气象。

一是加强干部职工政策理论学习，努力建设学习型机关。 按照环保部党组和省厅党组的安排部署，各地要有计划、分层次、分专题组织干部职工学习领会报告、新党章和重要讲话精神，将学习贯彻党的精神与环保中心工作紧密结合，进一步坚定信念、理清思路、创新举措，做推动生态文明和建设美丽四川的实践者、引领者和推动者。坚持以中心组学习为龙头，创新学习形式，落实学习制度，开展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坚持以创建“四好班子”为载体，以创先争优为抓手，发挥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引导干部立足本职工作建功立业。具备条件的单位要积极开展“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加强党务干部教育培训，有针对性地对全系统党务干部、工青妇干部进行培训，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

二是加强全系统党的组织建设。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组织部《关于加强行业系统基层党建工作的意见》，坚持“管行业必须管行风、抓机关也要抓基层”的思路，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指导和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厅机关党委今年要完成换届改选工作，基层环保部门也要按照当地党委和上级环保部门党组织的要求抓好相关工作。要严格党员发展标准，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加强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特别是要加强对年轻专业人才的培养教育。

三是加强干部职工廉政建设。 廉政建设是推进环保事业的重要保证。要继续加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进一步落实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责任制，加强经常性反腐倡廉教育，严格落实各项制度，按制度办事，用制度管人，用程序规范权力，建立完善权力运行监督约束机制。广大干部职工要自觉遵守廉政准则，廉洁自律，守住底线，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踏踏实实干事，清清白白做人。

四是加强干部职工作风建设。 按照省委统一部署，今年全省环保系统要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着力化解环境矛盾纠纷，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各项规定，进一步改进机关作风，反对作风虚浮和铺张浪费，抵制和纠正“庸懒散奢”等不良行为。

五是扎实推进机关文化建设，营造和谐文明机关氛围。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把精神文明建设成果融入机关党建工作之中。今年要召开全省环保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座谈会。开展丰富多彩的机关文化活动，组织生态文明建设系列讲座，举行“建设美丽四川·我为党旗添光彩”“七·一”党建主题活动，组织参加省直机关工委读书活动，举办形式多样的文化体育活动，努力营造团结、和谐、健康、阳光的机关文化氛围。

同志们，党的对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新要求，描绘了新前景。省委、省政府对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美丽四川作出了新部署，提出了新希望。让我们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在以同志为的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振奋精神，开拓进取，攻坚破难，扎实工作，继续探索环境保护新道路，努力开创四川环保工作新局面。

**如何写《全省年轻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警示教育读本》读后感汇总三**

同志们：

刚才周局长已经对20xx年全市环保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并对20xx年工作进行了总体部署，下面我就20xx年我市环境监察执法与应急管理和核与辐射工作，讲四点意见：

一、加大环境监察执法力度，为环保中心任务提供保障

(一)强化环保现场执法，严查违法排污行为。

1. 加强污染源监察。继续强化环境监管力度，重点围绕造纸、化工、医药、钢铁、火电、涉重金属、危化品、尾矿库、废渣场、放射源等重点行业加强监督检查，认真核算主要污染物减排监察系数;对不正常使用污染治理设施、污染物超标排放、偷排漏排等环境违法行为坚决依法查处，按照信息公开的相关规定公布超标排污单位名单，全面提高重点监管企业的排放达标率。

2. 加强建设项目环境监察。加强对新建项目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完善审批、验收、监测和监察等相关工作的协调机制，严查未批先建、批建不符和擅自投产等违法行为。

3. 深入开展生态和农村环境监察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全国生态和农村环境监察工作的指导意见》及实施方案的要求，深入开展以自然保护区、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畜禽养殖和农村连片整治示范项目等为重点的生态环境监察工作。

(二)强化专项执法检查，提高环境执法效能。

1. 继续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专项检查。饮用水源安全是群众身体健康的大事，各区县环保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在深入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四川省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继续扎实开展辖区内建制镇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专项检查。对排查中发现的问题，该通报给其他部门的要及时通报，该整改完善的要督促整改到位，确保饮用水源安全。

2. 继续开展环保专项行动。各区县要按照国家环保部和省环保厅的工作要求，继续深入开展环保专项行动，加大对敏感区域、重点流域和重点行业执法监察力度，重点整治重金属、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排放企业，对群众反映强烈、长期得不到解决的典型环境违法问题实施挂牌督办，着力解决危害群众健康和影响可持续发展的突出环境问题，切实保障群众健康和环境安全。

3. 继续开展环境监察工作专项执法检查。我局将按照《全省环境监察工作专项执法检查工作方案》要求，继续对各区县环境监察机构开展污染源现场监察、环境行政处罚案件现场调查取证、排污费征收等工作情况进行专项执法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环境监察执法工作中存在的不足，进一步提高污染源现场监察、违法案件调查取证工作质量，全面提升现场监察执法能力和水平。

4. 继续开展各项专项执法检查。一方面要严格按照国家环保部和省环保厅有关工作部署，结合省厅确定的“环保执法检查年”活动要求，将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燃煤企业脱硫脱硝情况、环境安全隐患情况、机动车污染防治情况、核与辐射环境安全情况等作为重点，扎实开展专项执法检查，确保取得实效。另一方面要结合我市实际，继续开展对白酒行业废水、城镇污水厂等重点行业和重金属排放、危废企业、核与辐射的专项整治。着力解决企业给排水失衡、废水排放超标、部分企业生产废水渗漏、清污和雨污分流不彻底等问题。

5. 开展交叉执法检查工作。通过采取辖区内各区县大队之间和邀请市外环保执法人员开展交叉执法检查两种方式，对我市重点流域、重点企业进行全面检查，在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同时，搭建环境执法人员相互学习、相互借鉴的平台，提升我市环境执法整体水平。

(三)强化排污申报审核，促进依法全面足额征收。

1. 进一步加强污染源全面申报。一是以国控、省控、市控和涉危、涉重等企业为重点，不断拓宽新、改、扩建项目和“小型三产”等申报范围;二是要将当地工业园区内的企业和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名单中的企业全面纳入申报登记范围;三是要打破“收费才申报”的观念，将排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排污企业、污水处理单位、固体废物专业处置单位全部纳入排污申报登记范畴。

2. 进一步强化排污量核定工作。各区县要严格执行国家关于排污量核定的相关规定，做到“三个结合”：一是与环境监测数据相结合。严格按规定科学、合理的使用在线监测数据和监督性监测数据;二是与总量核查数据、排污量核定相关技术手册相结合，确保核定数据的全面性。充分利用物料衡算、系数法等方式，对监测数据计算所得的排放量进行对照验证。三是与现场执法工作相结合，审核数据的真实性。

3. 进一步加大排污费征收力度。各区县要严格落实排污费征收工作的各项规定，不断规范工作程序，完善排污费征收档案。一是对于排污单位不按期缴纳排污费，应加大对其行为的处罚力度，欠缴单位名单也要进行公告并通报当地人民政府。二是加大排污费稽查力度。三是严格执行排污费征收政务公开的规定。

4. 进一步规范b/s版排污费征收管理系统的应用。各区县要重视b/s版排污费征收管理系统的应用，实行专人专管制度、实现排污申报和排污费征收工作全过程计算机管理。禁止排污费征收采用手工开单。

(四)加强监察队伍建设，提高环境监管能力。

1.继续推进能力建设。按照计划，20xx年长宁县、江安县、兴文县要达到新二标标准，筠连县、屏山县要达到新三标标准。各县环保局要对照新的标准，结合“”环境执法能力建设规划，认真查找自身存在的不足，提出推进环境监察标准化建设的具体措施，及时向县政府报告，争取人事、财政等部门的支持，切实解决队伍建设、装备建设和业务用房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确保年底顺利通过达标验收。

2.继续做好政务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按照环保部《环境监察政务信息工作暂行管理办法》的规定，进一步提高环境监察政务信息的报送质量。各区县在每月5日前至少向市环境监察执法支队报送1篇以上信息，并按规定公开环境监察执法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3.加强监察人员业务培训。组织环境监察执法人员参加省、市业务培训，进一步丰富环保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提高发现和查处各类复杂环境违法行为的本领。

二、强力推进环境应急管理，切实维护环境安全

(一)加快推进机构建设。

各区县环保局要加快推进环境应急管理机构建设，按照《全国环保部门环境应急能力建设标准》和《四川省环境应急体系建设方案》要求，积极争取政府和相关部门尽快实现机构单列，落实专职人员编制，配备相应装备，抓紧落实基础能力建设，更好地开展环境应急管理各项工作，确保辖区环境安全。

(二)完善联动工作机制。

一是强化内部联动。切实加强环境应急与环评、污防、监察、监测、宣教等机构的联动协调，在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中，各机构要各司其职，各履其责，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有效应对。二是强化外部联动。各级环保部门要加强与公安、交通运输、安监、消防、气象等部门的联系，开展业务信息沟通和交流，完善联动机制，提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协同作战能力。三是强化区域联动。要加强跨区域、跨流域之间环保部门的联动机制，提升共同防范环境风险的能力。

(三)全力配合做好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工作。

各区县要积极配合，切实做好相关数据调查和更新，有效整合应急资源，确保省、市应急指挥平台建设正常运行，提升应对处置效能。

(四)坚持“预防优先”，积极防范环境风险。

各区县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环境安全主体责任，指导企业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建立完善保障设施，细化风险防控措施，从源头预防突发环境事件。同时，环保部门要强化自身的监管责任，切实加强对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尾矿库、化工园区等重点领域、重点区域的环境风险防控工作，认真排查隐患，及时督促整改，切实消除环境安全隐患。

(五)建立极端气候条件下aqi指数巡检和应急机制。

做到预警介入快速、分析评估准确、措施处置有效。落实上级部门计划，集中淘汰、改造一批污染大气环境的产能。

(六)做好环境应急日常管理工作。

重点做好应急预案、应急物资储备、环境应急专家库、应急演练等基础工作。各区县环保局年内组织开展环保专项应急演练一次以上，并在督促辖区内企业储备必要的环境应急救援物资的基础上，规范建立辖区应急物资储备信息库，实现动态管理，确保灵活高效调度。

三、妥善处理环保信访问题，维护群众权益和社会稳定

(一)认真落实污染纠纷排查、领导接待日、领导包案、回访等制度。

建立健全环境污染纠纷排查制度，对排查出的隐患，按照环境信访事项办理要求，应限期化解;制定领导接待日方案，明确活动日程及安排，并报上级备案;处理进京、到省访和重大集体访必须实施领导包案，包案事项应建有台账，并显示化解进度。对已办结的信访事项，应自办结之日起5个工作日回访信访人。对群众反映的环境问题快速、及时、依法处理，确保信访件处理率为100%，结案率在95%以上，坚持属地管理原则，杜绝或减少越级访、重复访。

(二)畅通环保举报热线。

进一步强化“12369”环保举报热线电话值守工作，保障“12369”环保举报热线的畅通。对群众热线举报认真及时调查处理，严格按要求及时回复，并适时开展后督察。我局将对各地“12369”环保举报热线电话值守情况进行抽查，对工作不到位的区县将进行通报。

四、扎实做好20xx年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

( 一)加强日常监管，致力排解核与辐射环境风险隐患。

严格落实省、市有关要求，加大辖区内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督查力度，明确责任、严格奖惩，确保辐射环境安全可控。加大对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力度，严肃查处和纠正“未批先建”、“久拖不验”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切实消除环境隐患。

(二)强化核技术利用单位网络化管理，加强对涉源单位的监控。

积极推进国家核技术利用单位网络化管理信息平台建设和使用工作，实现辖区内涉源单位的信息网络化管理，全面推行使用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管理信息系统，进一步摸清监管底数，提升监管效能;在重点放射源使用单位试点安装放射源在线监控装置，打造核与辐射监管数字化、信息化平台，努力提高核与辐射监管水平。

(三)规范行政许可行为，加大行政执法力度。

1.严肃辐射安全许可证的管理。严格核技术利用单位的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辐射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内部管理规章制度、辐射事故应急预案、从业人员资质、放射源与射线装置台账等要件审查，通过现场监督检查，确保满足安全要求。

2.严格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的安全收贮备案制度，进一步强化废旧、退役放射源的管控，及时安全收贮放射源，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3.优化服务工作。利用“国家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管理系统”推广使用的契机，全面实现辐射安全许可证相关事项的网络化申办，提高工作效率。推行辐射安全分析措施，简化辐射安全许可范围内新增放射源及放射源豁免的审批手续。

4.加大违法企业的行政处罚力度，大力推进移动通信基站建设项目 “三同时”验收工作的实施，着力抓好各项规章制度的落实，确保“四不放过”原则真正落实到位，进一步树立辐射安全执法监督工作的权威性和威慑性，切实维护群众的环境权益和辐射环境安全。

(四)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机制。

加强辐射应急体系建设，做到常备不懈、有备无患。认真健全完善辐射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增加应急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提高应急监测和处置突发性辐射事故的能力，有效地控制放射性事故的发生，保护公众的人身安全。

(五)强化辐射环境监测能力标准化达标建设。

根据三厅委《关于贯彻《国家环境监管能力建设“”规划》的实施意见》(川环发[20xx]149号文件精神要求，按照《全国辐射环境监测与监察机构建设标准》，努力推进宜宾辐射环境监测机构的能力建设，完成20xx年达标建设任务，完成新的辐射自动站建设任务，做好辐射环境质量网络监测工作。建立核与辐射应急响应专业队伍，定期开展核与辐射安全应急演练。

(六)创新宣传教育培训方法，进一步推进辐射安全文化建设。

1.针对部分核技术利用单位重发展、轻安全的现状，进一步加强辐射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工作，不断开拓宣传教育渠道，创新宣传教育形式，推进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文化建设，着力营造“关爱生存环境，关注辐射安全”的企业氛围。

2. 开展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工作从业人员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提高辐射工作人员安全知识水平和安全操作技能，严格执行“持证上岗”制度。

3. 采取现场授课、集中培训等方式，开展环保系统辐射安全监管行政和辐射环境监测人员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执法监督、现场检查、隐患排查、信息管理、事故处置水平。

(七)加大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增强社会公众意识。

积极开展区域电磁环境背景调查，加大力度普及电磁辐射科普知识，针对群众日益增加的电磁辐射投诉问题，妥善协调、处理电磁辐射污染投诉，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报道辐射安全工作，准确及时地向广大群众发布辐射安全信息，提升辐射安全氛围。同时，加大对核技术利用单位的宣传教育工作力度，认真落实放射性污染防治措施，把辐射安全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如何写《全省年轻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警示教育读本》读后感汇总四**

同志们:

根据会议安排,下面,我就农机安全生产工作讲几点意见。长华局长后面还要对全省20xx年度的农机化工作作全面部署，以长华局长讲得为准。

一、正确认识全省农机安全生产的形势。在春节前召开的全省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上，晓东省长要求全省更加清醒认识安全生产是人命关天的大事，对成绩不可高估，对问题不可低估。他说：“现实告诉我们：对安全工作形势判断，任何时候不能轻言‘根本好转’;对安全工作的评价，任何时候不能轻言‘成效显著’;对安全工作的监督管理，任何时候不能轻言‘工作到位’。”在过去一年中，在全省农机系统广大同志共同努力下，农机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